

证券代码：600257

证券简称：大湖股份

公告编号：2023-017

大湖水殖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大湖水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5月5日召开了第八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情况概述

根据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公司2022年度审计报告，截止2022年12月31日，公司合并财务报表未分配利润为-219,125,049.68元，盈余公积为44,157,681.39元，实收股本为481,237,188.00元，公司未弥补亏损金额超过实收股本总额的三分之一。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的相关规定，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亏损的主要原因

公司未弥补亏损金额超过实收股本总额的三分之一，主要是2021年度计提大额资产减值、2022年度计提商誉减值及新设医院尚未盈利等原因所导致，具体情况如下：

（一）2021年亏损的主要原因

2021年，按照各地政府关于水生态环境保护的要求，公司将湖南东湖渔业有限公司的股权转让给华容县鑫源农业发展有限公司，并与澧县人民政府签订《关于解除北民湖渔场兼并协议的框架协议

议》，退出东湖、北民湖的水产养殖业务，其相关资产及安乡珊瑚湖、安徽黄湖、新疆布伦托海湖等相关资产出现减值迹象，计提资产减值损失共计 22,349.93 万元，致使公司 2021 年度净利润亏损严重。

（二）2022 年亏损的主要原因

1、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会计监管风险提示第 8 号—商誉减值》等相关规定，公司对 2020 年收购的东方华康医疗管理有限公司 40% 股权形成的商誉进行减值测试，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发生减值，本年度在合并报表中确认商誉减值损失 3,390.09 万元。

2、公司控股子公司杭州东方华康康复医院有限公司与杭州金诚护理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杭州两家医院”）于 2022 年 8 月开业，由于开业时间较短，业务拓展产生的营收还不足以支撑筹备期投入产生的租赁使用权资产折旧费、租赁负债未确认融资费用摊销、装修费的摊销、设备配置等成本费用，本年度杭州两家医院亏损 5,284.49 万元。

上述因素导致公司 2022 年度净利润亏损严重。

三、应对措施

1、公司以两湖两库优质水域资源为基础，坚持“人放天养、自然生长”生态养殖模式，在夯实水产养殖业务的前提下，不断完善水产品深加工产业链，优化产品结构，精耕大型商超、冰冻分销、餐饮、电商等营销渠道，建立长期稳定的供销关系，持续提升冰鲜冰冻及熟食产品的产销比重。同时以大湖有机鳊鱼、汉寿甲鱼、阳澄湖大闸蟹、冰冻鱼头系列、冰冻小龙虾系列等明星单品为成功案例，加强产品创新与技术革新，拓宽并延伸产品线，增强核心竞争力与自身品牌的兑现力，促进水产板块的可持续发展，不断提高盈利能力。

2、公司将结合自身实际情况，不断优化健康医疗服务板块的战略规划，调整资源配置，培育新的利润增长点，推进健康医疗服务板块的持续健康发展。

3、杭州两家医院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与杭州市萧山区医疗保障管理服务中心签订《杭州市医疗保障定点医疗机构服务协议》，从 2023 年开始纳入医疗保障定点医疗机构，有助于拓宽业务发展渠道及需求群体的范围，提升床位使用率，增强盈利能力。

4、公司将积极推进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再融资项目，推进募集资金拟投入项目（冰鲜冰冻及熟食产品加工项目、杭州东方华康康复医院项目、杭州金诚护理院项目）的稳健高效运营，同时优化资本结构，降低财务风险。

5、公司将进一步加强内部经营管理，严格执行财务预算计划，对采购、生产、销售各环节实施精细化管理，有效控制成本费用，实现降本增效、提质增效，增加盈利空间。

6、公司将不断健全和完善内部控制体系建设，优化并严格执行对外投资、招标采购、领用生产、购销业务等关键运营环节的业务流程，并加强监督核查力度，有效防范重大风险，提升公司的规范运作和公司治理水平，推进公司的稳健高质量发展。

公司将通过以上措施来不断提升公司的盈利能力，创造良好的业绩以回馈股东。

特此公告。

大湖水殖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5 月 5 日